

# 浉池县发改委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浉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党的十九大七中全会、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，严格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以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改进工作作风和机关形象的重要载体，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，成立了由委党组书记、主任为组长，科级干部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具体日常工作由办公室主要负责，并明确办公室一名同志专门负责日常公开工作。利用微信、学习强国、浉池县政府门户网站、V观浉池、“云上浉池”、浉池党建等平台，推送法治宣传、业务培训、基层服务等内容，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，截至目前，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	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2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的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的模式需要进一步规范；二是因权责清单重新梳理，工作人员政务信息公开意识不强。

##### 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。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继续将政务公开作为我委的工作重要内容，认真抓好抓落实，提高干部职工的政务信息公开意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二是认真落实，严格公开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、规章、制度的规定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信息的界定，及时公开政务信息。按照新梳理的权责清单，在工作质量、态度、时效等方面进一步作出承诺，增强工作透明度。

三是加强宣传，做好服务。要充分发挥学习强国、“云上浚池”、V观浚池、清风浚池、浚池党建等新闻媒体的作用，及时加大网上政务公开的新内容、新精神、新政策等，切实为公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浚池县发改委严格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2. 做好各类规划主动公开，发改委对“十二五”、“十三五”、“十四五”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相关信息进行公开。